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系统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2023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系统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三、部门上年结转资金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系统部门概况

一、安阳市北关区教育系统部门主要职责

北关区教育系统主要职责是：全面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教育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依据《教育法》、《义务教育法》、《教师法》、《未成年人保护法》、《体育法》、《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按照确定的教学内容和课程设置开展教育教学活动，保证教育教学达到国家规定的基本质量要求。学校应当把德育放在首位，寓德育于教育教学之中，开展与学生年龄相适应的社会实践活动，形成学校、家庭、社会相互配合的思想道德教育体系，促进学生养成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行为习惯。学校应当保证学生的课外活动时间，组织开展文化娱乐等课外活动。同时，学校还应当建立健全安全制度和应急机制，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加强管理，及时消除隐患，预防事故发生；承办区教育局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安阳市北关区教育系统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北关区教育系统部门预算包括 28 所小学、8 所初中、14 所幼儿园、3 个中心校、1 所特殊教育学校、4 个二级机构，共 58 个单位，属北关区教育局归口预算管理单位（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安阳市灯塔路小学
2	安阳市永安街小学
3	安阳市盘庚小学
4	安阳市健康路小学
5	安阳市自由路小学
6	安阳市南厂街小学
7	安阳市永安东街小学
8	安阳市北关区区直幼儿园
9	安阳市北关区教学研究室
10	安阳市胜利路小学
11	安阳市北关区第二幼儿园
12	安阳市安阳桥小学
13	安阳市南漳涧小学
14	安阳市育敏学校
15	安阳市北关区彰北学区中心校
16	安阳市西漳涧小学
17	安阳市双营小学
18	安阳市北关区彰东学区中心校
19	安阳市杏花村小学
20	安阳市崇义小学
21	安阳市黄家营小学

22	安阳市西于曹小学
23	安阳市六寺小学
24	安阳市北关区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中心
25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26	安阳市翰林小学
27	安阳市中华园小学
28	安阳市北关区第三幼儿园
29	安阳市北关区桃联幼儿园
30	安阳市安阳桥幼儿园
31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第二初级中学
32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中心校
33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第一初级中学
34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西街小学
35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北街小学
36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长青屯小学
37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东方红小学
38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招贤小学
39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陶家营小学
40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大瓦窑小学
41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大花村小学
42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中心幼儿园

43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长青屯幼儿园
44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东方红幼儿园
45	安阳市北关区柏庄镇陶家营幼儿园
46	安阳市北关区学前教育指导服务中心
47	安阳市北关区实验幼儿园
48	安阳市北关区新都城幼儿园
49	安阳市北关区三垒幼儿园
50	安阳市北关区西于曹幼儿园
51	安阳市北关区中原高新幼儿园
52	安阳市第六中学
53	安阳市第七中学
54	安阳市第三十三中学
55	安阳市第三十四中学
56	安阳市胜利中学
57	安阳市曙光学校
58	安阳市曙光小学

（备注：人民大道小学属于独立预算单位，不在本次预算统计范围）

北关区教育系统共有编制 2492 人（包含下划学校市财政人员），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492 人，其中学前 53 人、小学 1542 人，初中 859 人，特殊教育 16 人，二

级机构 22 人。实有人数 2775 人，其中：在职教师 1445 人，人事代理 71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653 人。另有代教 551 人，保安 54 人。

第二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系统部门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系统 2023 年收入总计 26747.39 万元，支出总计 26747.39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447.85 万元，下降 16.92%。主要原因：今年各校上级公用经费预算在教育局编制。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系统 2023 年收入合计 24767.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6747.3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系统 2023 年支出合计 26747.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350.92 万元，占 91.04%；项目支出 2396.47 万元，占 8.9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系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6747.39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5447.85 万元，下降 16.92%，主要原因：今年各校上级公用经费预算在教育局编制。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系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6747.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350.92 万元，占 91.04%；项目支出 2396.47 万元，占 8.9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系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4350.9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300.07 万元，占 99.79%；公用经费 50.85 万元，占 0.21%。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无增减。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无增减。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2 年无增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2 年无增减。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无增减。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

出。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上年结转资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安阳市北关区教育系统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50.85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工会经费、职工福利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53.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3.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2022年编制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共87个，预算资金共2396.47万元。具体分为：

- 1、采购类项目6个，资金145.7万元。
- 2、基建类项目 7 个，资金 485.76 万元。
- 3、文明奖项目 12 个，资金 421.32 万元。
- 4、下划学校公用经费项目 7 个，资金 98.22 万元。
- 5、下划学校安保消防项目 7 个，资金 25.2 万元。
- 6、下划学校取暖费项目 2 个，资金 36 万元。
- 7、下划学校福利费项目 7 个，资金 28.18 万元。
- 8、下划学校工会经费资金 7 个，资金 93.13 万元。
- 9、下划学校家庭经济困难生生活补助项目 7 个，资金

8.5 万元。

10、下划学校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项目 7 个,资金 23.48 万元。

11、残疾生补助项目 1 个,资金 13.5 万元。

12、农村税费改革项目 1 个,资金 7 万元。

13、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 15 个,资金 835.3 万元。

14、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项目 1 个,资金 175.18 万元。

我部门2023年预算项目分别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项目满意度等方面设立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了预算项目的数量、质量,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末,我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

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3 年度安阳市北关区教育系统部门预算表